

UDC 621.317.785
N 22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/T 15282—94

无功电度表

Reactive energy meters

1994-12-07发布

1995-05-01实施

国家技术监督局发布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无功电度表

GB/T 15282—94

代替 GB 3924—83

Reactive energy meters

本标准等效采用国际电工委员会(IEC)145号出版物(1963年)《乏尔-小时(无功电度)表》。

1 范围

本标准仅适用于最新制造的用于测量频率范围为45~65 Hz的无功电能的2级和3级普通用途的无功电度表(以下简称仪表)及其型式检验。

本标准不适用于特殊型式的无功电度表(多费率仪表除外)。

当本标准中所述仪表与仪用互感器连接使用时,本标准不适用于仪用互感器。

2 引用标准

GB/T 15283 0.5、1和2级交流有功电度表

3 定义

除采用GB/T 15283定义外还增加下列术语与定义。

3.1 无功电度表 reactive energy meter

将无功功率对时间进行积分来测量无功电能的仪表(IEV 301-04)。

3.2 无功电度表常数 constant of a reactive energy meter

由仪表测量的无功能量和转子的相应角位移之间的关系给定的系数。

通常以乏尔小时每转(var·h/r)或转每千乏尔小时(r/kvar·h)表示。

4 分类

仪表按照下列各项分类:

按等级指数分为2级和3级;

按相位角分为0°、60°、90°三类。

5 机械要求

5.1 通用要求

应符合GB/T 15283第5.1条规定。

5.2 表壳

应符合GB/T 15283第5.2条规定。

5.3 窗口

应符合GB/T 15283第5.3条规定。

5.4 接线端——接线端座——保护接地端

应符合GB/T 15283第5.4条规定。